

证券代码：603883

证券简称：老百姓

公告编号：2016-086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现将公司截至2016年06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5年4月2日签发的证监许可字[2015]548号文《关于核准老百姓大药房公司连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7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6.41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计人民币1,099,47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89,442,310元后，募集股款共计人民币1,010,027,690元（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上述资金于2015年4月20日到位，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普华永道验字（2015）第358号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余额为人民币14,162,256元，其中募集资金派生的利息累计为人民币1,131,201元，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招商银行长沙大河西先导区支行	731902351810808	活期	346.1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368100100100695513	活期	397.3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长沙生物医药支行	66180155260000019	活期	276.2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长沙生物医药支行	66180155260000027	活期	370.95
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振湘银行	88090312000001763	活期	9.1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伍家岭支行	43001590061059111111	活期	16.29
合计			1,416.22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三）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新店建设项目、老店改造项目、长沙物流配送中心建设工程项目（二期）、医药连锁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的差异分别为：8,296.89 万元、1,384.30 万元、1,260.10 万元、2,361.81 万元，主要系上述募投项目仍在建设过程中，尚未实施完毕。另外，安徽百姓缘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80.01%股权收购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不存在差异。具体请参见本报告附件 1。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5 年 5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同意意见，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41,942.72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老百姓大

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5）第 1427 号）。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5 年 5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同意意见，同意公司使用新店建设、老店改造、长沙物流配送中心建设工程项目（二期）、医药连锁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等 4 个募集资金项目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合计 1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上述资金已经于 2015 年 11 月 11 日全额归还至专项资金账户。

2015 年 11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同意意见，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上述资金已经于 2016 年 5 月 18 日全额归还至专项资金账户。

2016 年 5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同意意见，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2,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上述资金尚未到达还款期限。

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其他用途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医药连锁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主要是提升公司信息化管理水平，优化内部资源配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主要是保证公司正常的运营，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其他项目相应进行了效益核算。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的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不存在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但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新店建设项目”的门店数量及实施期限进行了调整。调整如下：

（一）公司根据当前市场的实际情况，在项目总投资额及总投资面积不变的情况下，对新建建设项目的门店数量进行调整，由原门店总数 94 家，增加至不超过 210 家；

（二）由于公司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晚于原预期时间，新店建设项目实施期限的完成日期延长至 2018 年 12 月。

上述对新建建设项目的调整仅仅增加了项目门店数量以及延长了项目实施期限，项目总投资金额、店铺总面积未发生变化，新建建设项目的预期效益、成本以及项目回收期也未发生变化。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2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新店建设项目调整门店数量及延长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21）。

五、其他差异说明

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关于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所披露的有关内容进行逐项对照，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的相关内容无重大不一致。

（以下无正文）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九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1,010,027,69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876,996,6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无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无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六个月期间：4,475,522 2015 年度：872,521,113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及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注释 a)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新店建设项目	149,614,700	149,614,700	66,645,800	149,614,700	149,614,700	66,645,800	(82,968,900)	45%
2	老店改造项目	75,183,200	75,183,200	61,340,200	75,183,200	75,183,200	61,340,200	(13,843,000)	82%
3	长沙物流配送中心建设工程项目(二期)	74,592,300	74,592,300	61,991,300	74,592,300	74,592,300	61,991,300	(12,601,000)	100%
4	医药连锁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60,970,000	60,970,000	37,351,845	60,970,000	60,970,000	37,351,845	(23,618,155)	61%
5	安徽百姓缘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80.01%股权收购项目	200,025,000	200,025,000	200,025,000	200,025,000	200,025,000	200,025,000	-	2013 年 5 月
6	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000	449,642,490	449,642,490	450,000,000	449,642,490	449,642,490	-	不适用
	合计	1,010,385,200	1,010,027,690	876,996,635	1,010,385,200	1,010,027,690	876,996,635	(133,031,055)	

*公司在募集资金前后投资项目无变化，募集后承诺投资总金额为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净额，较 A 股 IPO 招股说明书中预计的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人民币 1,010,385,200 元少人民币 357,510 元。

注释 a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5 年 5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同意意见，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41,942.72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5）第 1427 号）。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配送规模	最近三年及一期实际效益/配送规模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累计实现效益/ 配送规模(未经审计)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配送规模
序号	项目名称			2013	2014	2015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1	新店建设项目	不适用	2,399	305	1,332	1,834	1,007	4,329	注释(1)
2	老店改造项目	不适用	2,352	1,597	3,848	3,965	1,018	10,428	注释(2)
3	长沙物流配送中心建设工程项目(二期)项目	不适用	28.50%	不适用	不适用	81.58%	45.32%	不适用	注释(3)
4	医药连锁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释(4)
5	安徽百姓缘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80.01% 股权收购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2,340	2,832	2,636	1,377	9,185	注释(5)

* 新店建设项目与老店改造项目的承诺效益均以税前利润列示。

注释(1)

公司核算新店建设项目的收益情况时，根据以下测算基础对投资项目所产生的收益(“税前利润”)进行核算：

- (1) 销售收入和销售成本：新店销售收入和成本是按照该门店所销售的商品来归集销售收入和销售成本；
- (2) 期间费用：新店期间费用均按照该门店实际发生的全部期间费用进行归集；
- (3) 根据 A 股 IPO 招股说明书所述，新店建设项目在完成后的正常年均承诺利润总额为 2,399 万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本项目尚处于投入建设阶段，尚不能以承诺的正常年利润总额评价其实际效益。

注释(2)

- (1) 公司核算老店改造项目的收益情况时，按照投资项目所产生的增量效益进行核算，即核算老店改造完成后利润总额与改造前的利润总额相比的增长额。
- (2) 根据 A 股 IPO 招股说明书所述，老店改造项目在完成后的正常年利润总额为 2,352 万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本项目尚处于投入建设阶段，尚不能以承诺的正常年利润总额评价其实际效益。

注释(3)

公司核算长沙物流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二期)的收益情况时，按照物流二期建成运行后的配送规模占该项目设计配送能力的比例进行核算。

长沙物流配送中心建设工程项目(二期)项目自投入以来配送规模与 A 股 IPO 招股说明书承诺比较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 吞吐量 (注释 a)	设计能力 吞吐量 (注释 a)	达到设计能力的比例	预计配送 规模 (注释 b)	是否实现配送规模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226,618	500,000	45.32%	28.50%	是

注释 a

设计能力吞吐量为长沙物流配送中心建设工程项目(二期)项目投入使用后，预计的整体满负荷进货量及出库量之和；实际吞吐量为长沙物流配送中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进货量及出库量之和。

注释 b

根据 A 股 IPO 招股说明书披露，长沙物流配送中心建设工程项目(二期)项目投入使用后首年预计配送规模达到设计能力的 28.50%，第 3 年达到 60%，第 4 年达到 80%，第 5 年达到 92%，第 6 年达到设计配送能力，之后配送规模保持稳定。2016 年的承诺年均效益为 28.50%，截止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的实际年均效益为 45.32%。

注释(4)

本项目强化了公司的精细化管理，为企业节约成本支出。因项目并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A 股 IPO 招股说明书未披露承诺效益，因此本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未核算其项目收益。

注释(5)

公司核算安徽百姓缘 80.01%股权收购项目时，根据以下测算基础对投资项目所产生的收益(“税前利润”)进行核算：

- (1) 销售收入和销售成本：安徽百姓缘的销售收入和成本是按照安徽百姓缘所销售的商品来归集销售收入和销售成本；
- (2) 期间费用：新店期间费用均按照安徽百姓缘实际发生的全部期间费用进行归集。